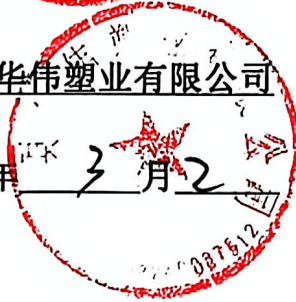


# 靖边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采购项目

甲 方：靖边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乙 方：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3月2日

# 靖边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 靖边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采购项目（包1）

甲方：靖边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乙方：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 3月 2 日

签订地点：靖边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靖边县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采购项目，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采购有关事项，签订本合同，以此共同遵守：

### 一、采购规格、数量及总价款

名称	品牌	技术指标	单价(元/吨)	数量(吨)
加厚地膜	禾露	GB13735—2017加厚高强度耐候地膜 1200mm*0.015mm*10公斤	11850.00	760
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万零陆仟元整	小写: ¥9006000.00	
备注: 金额包含商品价、税金、运费、装卸费。				

## 二、交付日期和地点

加厚高强度耐候地膜：乙方应于 2026年 4 月 30 日前，将采购货物运输交付于甲方指定的项目实施地点。成交供应商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提交时间，将按违约终止合同。确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造成供货期延误，由中标人会同采购人协商解决。

## 三、质量保障及验收

### (一)质量保障

1. 成交人须自行组织货源，不得转包、分包。为了确保供货质量，成交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2. 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谈判要求。

3. 整个服务过程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确保服务质量合格。

4. 整个供货质保期按国家建设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 (二)验收

1. 验收内容：谈判文件和合同中约定的发包范围全部内容提要。

2.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供货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谈判文件及合同进行验收。

3. 验收组织：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实施，财政、审计、供货方等相关部门和人员参加。

## 四、付款期限及结算方式

正式合同签订后，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由甲方向乙方付总价款

的4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60%货款,期间不计利息。

#### 乙方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靖边县支行

账号:2610090709200235322

#### 五、其他要求

1、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安全责任:中标企业在整个供货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企业自行全部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合同一经签订后,不得擅自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4、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企业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企业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



#### 六、其他。乙方按照要求做好运输及售后服务工作。

本合同一式4份,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招标机构各执1份,结算时1份。  
。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并经采购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0571

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甲 方	乙 方
靖边县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盖章)	靖边县华伟塑业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被授权人:	被授权人:
电话: 13488030600	电话: 13809127649

01082

01082